广西中节能建筑能源有限公司2023年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鉴证服务询比公告

广西中节能建筑能源有限公司根据采购工作安排，就下述项目组织询比采购，现诚邀符合资格要求的潜在供应商参加本项目询比工作。

一、标段（包）名称：广西中节能建筑能源有限公司2023年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鉴证服务

二、标段（包）编号：2024030303017526400100 1

三、采购方式：询比采购

四、采购人（采购组织人）：广西中节能建筑能源有限公司

五、代理机构： 无

六、项目概况：

（一）资金来源：业主自筹

（二）项目概况：广西中节能建筑能源有限公司2023年度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鉴证服务

七、服务内容：依据中国现行的税收法律法规，对广西中节能建筑能源有限公司2023年度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纳税申报事项进行审核。

八、服务主要技术要求：依据中国现行的税收法律法规，对于其中涉及的纳税调整事宜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合法性发表意见，并出具《2023年度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纳税申报审核报告》及《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表》等相关材料。

九、服务工期或期限要求：合同签订之日起生效，要求2024年4月30日前出具正式报告，2024年5月31日前完成纳税申报。

十、服务地点要求：广西南宁市良庆区

十一、对供应商的资格要求：（一）（1）资质要求：供应商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并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依照《有限责任税务师事务所设立及审批暂行办法》或《合伙税务师事务所设立及审批暂行办法》成立的并取得税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2）项目负责人具有注册会计师证、税务师证；（3）业绩要求：投标人近三年以来承接过至少三次类似项目；（4）财务要求：投标人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或破产状态，且资产未被重组、接管和冻结（提供2022年度或最近一年的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等证明材料，成立不足一年的提供成立之日起至今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等证明材料）；（5）信誉要求：投标人未被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提供网站查询记录截屏）；（6）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二）本项目不接受以联合体供应商形式提交的响应文件。

十二、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十三、采购文件的获取：

（一）采购文件获取时间：2024年03月28日 到 2024年04月07日23时59分

（二）采购文件获取方式：通过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https://www.ebidding.cecep.cn/）选择本项目进行报名，完成平台服务费缴纳后，直接下载采购文件。

十四、响应文件的递交方式：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https://www.ebidding.cecep.cn）响应文件递交菜单完成线上报价并递交响应文件。

十五、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一）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04月08日 10时00分

十六、响应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免收。

十七、平台操作说明：

（1）凡是拟参与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采购活动的供应商需先在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http://www.ebidding.cecep.cn/）上完成注册审核后，方可办理在线报名、缴纳平台服务费后获取采购文件。

（2） 电子采购平台技术服务热线：4009280095

十八、公告发布媒介：

本公告通过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https://www.ebidding.cecep.cn/）对外发布

十九、联系方式：

采购人:广西中节能建筑能源有限公司	
地址:广西南宁市良庆区云英路8号五象总部大厦B座1212室	
联系人:姚贤希	
电话:13978684327	
邮箱:yaoxianxi@qq.com	